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粤建规函〔2016〕2875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关于举办广东大学生南粤古驿道 微纪录片大赛的通知

各相关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团委、各高等学校团委：

南粤古驿道是指古代广东境内用于传递公文、运输物资等的道路和水路及沿途设置的驿、铺等场所，是近代以前经济交流、文化传播的重要通道。为加强对南粤古驿道的宣传推广，吸引公众，特别是青少年和在校大学生对南粤古驿道的关注和了解，全方位地展示南粤古驿道的现状和保护利用成果，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联合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于今年10-12月联合举办广东大学生南粤古驿道微纪录片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穿行在南粤古驿道” | 记录感动。

二、活动时间

2016年10月至12月。

三、大赛内容及相关安排

(一) 参赛对象

广东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在校学生(包括本科、专科、研究生)。

(二) 作品内容

微纪录片参赛作品中的主要场景须在古驿道拍摄,鼓励以汕头市澄海区樟林古港—新兴街、韶关市乳源县西京古道和南雄市梅关古道、江门市台山市海口埠—梅家大院古驿道、潮州市饶平县西片古道和麒麟岭古道、云浮市郁南县古官大道(南江口段)古驿道、广州市从化区钱岗古驿道等古驿道保护利用示范地区为背景进行创作。

(三) 其它安排

十月初正式启动大赛后,将通过电视、网络等相关媒体正式发布大赛具体的时间安排、作品要求、评选流程、奖项设置等。

其中,校园甄选阶段将从十一月份开始启动,由专业评委从众多作品中初选出30个获奖作品交由5位不同领域的专家进行评审,选出10个优秀作品。再由业内顶尖专家组成大师班,从10个优秀作品中最终评选出3个获奖作品。一等奖奖励制作费1万元,二等奖奖励制作费5000元,三等奖奖励制作费3000元。

四、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广泛发动

加强南粤古驿道保护利用工作,既是我省积极落实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建设文化强省的有力举措,也是推进精准扶贫、

发展农村旅游、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重要抓手，对当前有效扩大投资、促进消费、推动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请各高等院校团委把此次大赛作为学校文体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按照本通知要求，广泛发动学生参加大赛。各相关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配合大赛做好采风工作。

（二）加强宣传，扩大影响

请各高等院校团委充分发挥各类媒体特别是新媒体的作用，加强对本次大赛宣传报道，通过线上线下的互动，实时报道大赛开展情况，吸引更多学生参与，不断扩大大赛的影响力。各高等院校团委在大赛期间要及时上报大赛情况，与组委会保持信息沟通。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2016年10月11日

（联系人：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黄霄峰，电话：83133561，
传真：83373570；共青团省委 林展翰，电话：87185614）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